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通讯方式审议表决。公司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海兰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海兰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刘海兰女士联系方式为：

电话：0731-84442888-80889

传真：0731-84449370

邮编：410001

电子邮箱：huatianzqb@163.com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 300 号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简历

刘海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4月出生，金融管理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2年2月至今，在本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证券事务相关工作。

刘海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同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